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突发事件的处理办法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突发事件的处理办法

**第一条** 突发事件是指有别于日常经营的，已经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声誉、股价产生严重影响的偶发事件，如媒体的不实、负面报道或分析、司法行政处罚、诉讼仲裁、遭受自然灾害、重大事故、重大重组、重大合同、再融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股价大幅波动，不利传言等。

**第二条** 突发事件处理是指公司通过监测、预控、确认、评估、控制等手段，按规定的流程解决突发事件时所采取的措施。

**第三条** 突发事件处理遵循的原则：

- 1、依法办事，合法合规地处理突发事件；
- 2、实事求是，快速反应，力争在第一时间披露按法律法规应当公布的事实真相；
- 3、统一领导，落实专人，严格按既定的程序办事；
- 4、最大程度地减少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形象的影响，从而保护投资者利益。

**第四条** 突发事件处理是一项包括面对投资者在内的企业公共关系管理系统工程，公司应建立突发事件预警评估系统和突发事件处理应急预案。

**第五条** 公司应通过突发事件预警估计系统，不断地监测企业环境的变化趋势，收集整理并及时汇报可能威胁企业的重要信息，并对其转换为突发事件的可能性和危害性进行评估。

**第六条** 根据突发事件预警的评价结果，对可能引发突发事件的各种因素采取预防和控制措施；根据突发事件监测结果及突发事件预控的程度对突发事件进行确认。

**第七条** 突发事件一经确立，按照以下应急预案流程进行处理：

1、组织落实，立即成立由公司董事长或总裁任组长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小组，小组成员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相关董事或组长认为需要的其他人员，同时迅速将突发事件情况向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汇报，并取得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指导意见。

2、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小组应首先对公司进行全面自查，必要时，可在外部公共关系管理公司的配合下，迅速搜集、了解公众及投资者的情绪和舆论的反应，尽可能多地、全面地掌握有关信息。

3、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小组在分析已经掌握的信息后，应立即制订突发事件管理工作计划，确立突发事件处理的目标、策略、工作程序、方法等，并指定专人为突发事件的发言人。

4、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小组应统筹安排，实施突发事件管理计划并拟定突发事件调查处理报告，向监管部门及政府主管部门汇报。

5、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突发事件影响的大小，报经董事会批准决定是否将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结果予以公告。

6、公司应开设突发事件处理热线，投资者关系部以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小组拟定的统一口径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7、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小组认为必要时，邀请媒体来公司调研、恳谈，满足媒体报道需求，可能地让公众及投资者知道事件事故的真相。

**第八条** 突发事件处理过程中，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小组成员应严格遵守保密原则，服从小组统一工作安排，忠实履行各项职责。

**第九条** 可以邀请公正、权威、专业机构来帮助解决突发事件，以确保公司处理突发事件时的公众信誉度及准确度。

**第十条** 突发事件处理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小组应对突发事件进行全面的评估，及时总结经验，具体分析突发事件给公司遗留下来的不良影响，并制定有效应对策略。

**第十一条** 本办法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的变化由董事会负责进行解释和修订。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试行。